

证券代码：874442

证券简称：锐格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6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16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04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17,185.57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83,471.71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58,365.07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4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27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F51	批发和零售业-批发业
C27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8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26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35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C38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9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5,961.69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4,427.01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 2024 年度年末数：12,619.3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4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人次、行政处罚 6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40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6 人次和纪律处分 4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卞圆媛，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3 年起为锐格科技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柴颖倩，202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 年起为锐格科技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章力铭，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 年起为锐格科技提供审计服务。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卞圆媛、签字注册会计师柴颖倩、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章力铭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4)年审计收费 2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0 万元。

审计费用是以审计业务量为基础，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的工作需求，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专业化、规模化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应有的从业资格和独立性，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

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之独立意见》

《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